

2022 年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
- (五) 支出总表（按单位汇总）
- (六) 基本支出总表
- (七) 项目支出总表
- (八)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占地面积 2.5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7.85 万平方米，是一所能为广大群众提供医疗、保健、防疫、康复及健康教育等全面服务的综合性医院。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事业编制数 539 人，实有在编人员 471 人，退休人员 6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单位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8 辆。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继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平战结合，加强院感知识的培训和制度建设并落到实处，杜绝发生院感事件；2、加强党的建设；3、完善基础设施设备硬件建设；4、加强人才梯队的建设；5、2022 年申请通过三级医院评定，编制床位申请从 510 张增加到 700 张；6、加强医务信息化建设，建成医务管理系统；7、构建和提升医院急诊急救体系，加强学科建设和科教研工作，鼓励开展新技术新项目；8、完善信息化建设，继续跟进银医合作项目的实施；9、继续加大招聘力度及转岗培训，完成每万人全科医生及护士配比指标；10、继续落实满意度管理服务举措，提高就诊预约率；11、完成相关消防隐患的整改；12、继续做好对口帮扶工作；13、加强医院经济运营管理。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部门预算收入 103,37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4,316 万元，增长 1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9,578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73,796 万元。

2022 年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部门预算支出 103,37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4,316 万元，增长 16%。其中：基本支出 18,64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7,430 万元、公用支出 5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3 万元、项目支出 84,734 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说明：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1,497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经费；2. 其他资金支出增加 15,963 万元，主要是诊疗量增加，医疗收入及成本支出相应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部门预算 103,37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7,430 万元、公用支出 5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3 万元、项目支出 84,73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7,43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比 2021 年预算相比减少 208 万元，减少 1%。主要是 2022 年在编人员的减少。

（二）公用支出 597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比 2021 年预算相比减少 350 万元，减少 37%，主要原因是公用支出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1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减少 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非刚性支出。

（四）项目支出 84,734 万元，具体包括：

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项目预算 7,364 万元，主要包括：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工作 6,806 万元，用于社康工作人员人员经费及水电费支出等；卫生突发应急事件处置经费工作 20 万元，用于卫生突发应急处置工作；地中海贫血预防控制经费工作 73 万元，用于地中海贫血预防控制工作；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经费工作 215 万元，用于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工作；免费婚前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经费工作 18 万元，用于免费婚前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免费实施基本避孕手术经费工作 89 万元，用于免费实施基本避孕手术工作；新生儿疾病筛查经费工作 15 万元，用于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儿

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项目筛查经费工作 110 万元，用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老年人心理关爱项目经费工作 18 万元，用于老年人心理关爱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4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因为受疫情影响，两癌筛查业务量下降，相关经费减少。

2. 租赁费项目预算 200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业务用房的租赁费用。比 2021 年预算增加了 50 万元，增加 33%，主要原因是医院为了进一步落实新冠肺炎防控工作，租赁场地开展常态化核酸检测工作。

3. 设备（施）维修（护）费项目预算 3,494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维修费工作 2,314 万元，用于医院的房屋维修工作；设备维修费工作 1,180 万元，用于医院的设备维修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增加了 1,230 万元，增加 54%，主要是诊疗量增加，医疗收入及成本支出相应增加。

4. 免费（低收费）为妇女孕产儿童提供医疗服务补助经费项目预算 393 万元，主要包括：窝沟封闭治疗经费工作 32 万元，用于窝沟封闭治疗工作；人流术后检查及关怀经费工作 14 万元，用于人流术后检查及关怀工作；危重患儿专项救助经费工作 33 万元，主要用于危重患儿专项救助工作；降消项目经费工作 22 万元，用于降消项目工作；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经费工作 60 万元，用于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儿童贫血与营养改造经费工作 3 万元，用于儿童贫血与营养改造工作；妇幼安康工程经费工作 3 万元，用于妇幼安康工作；高危儿管理经费工作 11 万元，用于高危儿管理工作；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工作 215 万元，用于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增加 39%，主要原因是提高胎儿三体综合症等遗传病的知晓率，提升社区医疗保健水平，增加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支出。

5. 水电费项目预算 1,397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的水电费支出。比 2021 年预算增加了 256 万元，增加 22%，主要是业务量的增加，相应支出也增加。

6. 公立医院扶持及补助经费项目预算 631 万元，主要包括：公立医院运营补助经费工作 150 万元，用于弥补医院因应对新冠疫情产生的额外费用；医院改扩建开办费工作 153 万元，用于医院改扩建开办工作；病人欠费经费工作 328 万元，用于弥补欠费病人的医疗成本。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67 万元，减少 63%，主要是 2022 年新改扩建医院水电费补助及新改扩建医院物业管理费补助已取消。

7. 物业管理费项目预算 1,900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的物业保安支出。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50 万元，增加 9%，主要是业务量的增加，相应支出也增加。

8. 疾病预防与控制经费项目预算 313 万元，主要包括：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及住院经

费工作 60 万元，用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及住院的工作；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工作 253 万元，用于二类疫苗接种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7 万元，减少 8%，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收费标准因政策性调整，相应经费减少。

9. 医疗成本项目预算 61,647 万元，主要包括：医疗设备购置费工作 3,976 万元，用于医院医疗设备的购置工作；材料成本工作 10,764 万元，用于医院材料的购置工作；劳务费工作 31,807 万元，用于发放医院聘用人员的工资绩效等工作；药品成本工作 15,000 万元，用于购买医院的药品工作；医护人员进修培训费工作 100 万元，用于医院医护人员的进修培训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871 万元，增加 24%，主要是业务量的增加，相应的药品成本、材料成本，人员成本也增加。

10. 社康中心扶持与补助经费项目预算 1,247 万元，主要包括：社康中心房租工作 1,075 万元，用于社康中心房租工作；社康中心住院医师和全科医师一次性生活补助工作 167 万元，用于社康中心住院医师和全科医师一次性生活补助工作；社康中心装修改造经费工作 5 万元，用于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20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新增社康，减少了新建社康中心启动经费；另为推进优质资源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流动，切实提高社康中心服务能力，减少社区中医适宜技术推广项目及专家进社区工作经费项目。

11. 一般管理事务经费项目预算 6,04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管理事务经费 5,022 万元，用于支付医院其他商品和服务、委托业务费及邮电费的工作；非编运行车辆运行维护费工作 78 万元，用于支付医院非编运行车辆运行维护费的工作；办公设备购置费工作 948 万元，用于购置医院办公设备的工作。比 2021 年预算增加了 1,776 万元，增加 42%，主要是业务量的增加，相应支出也增加。

12. 预算准备金项目预算 100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作。与 2021 年相比无变化。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4,52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628 万元、服务采购 1,90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32万元，比2021年财政预算减少28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严格遵守相关条例安排预算，厉行节约。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本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减少0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3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相关条例安排预算，厉行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32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减少2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严格遵守相关条例安排预算，厉行节约。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年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0,134万元，设置并编报28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疾病预防与控制经费	313	根据《关于印发宝安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补贴项目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深宝卫计[2017]170号）、《关于印发宝安区常住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补贴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宝卫计[2017]171号）文件要求，开展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及住院补贴工作，探索流动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截止2018年7月31日我区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9000余人，按既往增长情况，预计2019年底可达到10000人左右，需要对常住患者进行救治救助，减少因病情波动而消耗的医疗资源和暴力行为产生的破坏性浪费，同时患者病情稳定，参与工作，回归社会可产生相应的生产效益，全年度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向有需求的居民提供第二类疫苗接种服务；完成在校中小學生以及适龄儿童水痘、流感疫苗的接种工

		作
--	--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截至2021年12月共有车辆16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8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21台(套), 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59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项目, 归口至上年结余、结转中填报。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

（五）支出总表（按单位汇总）

（六）基本支出总表

（七）项目支出总表

（八）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